

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3月25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2014年4月10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就公司与深圳市荣恒源实业有限公司签署《合作协议书》的事项进行审议。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- 1、会议召集人：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- 2、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进行，表决方式为现场表决。
- 3、股东大会召开时间：2014年4月10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30-11:30。
- 4、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宝城23区大宝路风采轩会所二楼会议室。
- 5、股权登记日：2014年4月8日（星期二）。

二、会议议程

审议《关于签署〈合作协议书〉的议案》。

三、会议出席对象

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4 月 8 日，在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三）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四、会议登记事项

（一）登记手续

法人股股东凭加盖公司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股权证明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

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；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（复印、裁剪或完全遵照本通知附件格式及内容自制均有效）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。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（但须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）。

(二)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

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23 区大宝路风采轩会所三楼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

邮政编码：518101

(三) 登记时间：2014年4月9日（星期三）8:30—17:30

(四) 注意事项

- 1、本次会议会期半天，出席会议者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；
- 2、联系电话：0755--27596453 传真：0755--27596456
- 3、联系人：孙德志、许智
- 4、Email:coolsunsun@163.com; xuzhicd@163.com

特此公告

附件：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

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

附件:

**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**

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公司（个人）出席深圳市深信泰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，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。

本公司（本人）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：

序号	表决事项	表决意见		
		同意	反对	弃权
1	审议《关于签署〈合作协议书〉的议案》			

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投票意见进行明确指示，受委托人

☐ 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或

☐ 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。

特别说明事项：

1、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投票意见进行明确指示，也未明确受委托人是否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，则本公司认同该委托人同意受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。

2、如欲投票表决同意该议案，请在“同意”栏内填上“√”或“O”；如欲投票反对该议案，请在“反对”栏内填上“√”或“O”；如欲投票弃权该议案，请在“弃权”栏内填上“√”或“O”。

委托人姓名或名称（签章）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（营业执照号码）：

受委托人签名：

委托书有效期限：至 2014 年 月 日前有效

委托人持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账户：

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